

戊戌前后的痛与梦

马关议和中之伊李问答

MAGUANYIHE ZHONGZHI YILIWENDA

本社编



GUANGXI NORMAL UNIVERSITY PRESS

广西师范大学出版社

戊戌前后的
痛与梦

马关议和中之伊李问答

MAGUANYIHE ZHONGZHI YILIWENDA

本社编



GUANGXI NORMAL UNIVERSITY PRESS

广西师范大学出版社

桂林

图书在版编目(CIP)数据

马关议和中之伊李问答 / 本社编. —桂林: 广西师范大学出版社, 2008.10

(戊戌前后的痛与梦)

ISBN 978-7-5633-7272-0

I. 马… II. 本… III. ①台湾省—地方史—史料②马关条约(1895)—史料 IV. K295.8 D829.15

中国版本图书馆 CIP 数据核字(2008)第 004574 号

广西师范大学出版社出版发行

(广西桂林市中华路 22 号 邮政编码: 541001)
(网址: <http://www.bbtpress.com>)

出版人: 何林夏

全国新华书店经销

桂林中核印刷厂印刷

(广西桂林市八里街 310 小区 邮政编码: 541213)

开本: 880 mm × 1 240 mm 1/32

印张: 5.5 字数: 120 千字

2008 年 10 月第 1 版 2008 年 10 月第 1 次印刷

印数: 0 001~5 000 册 定价: 16.00 元

如发现印装质量问题, 影响阅读, 请与印刷厂联系调换。

出版说明

今年(2008)是戊戌变法失败的第110年。一个自信的民族,其对失败的纪念与对胜利的纪念其实同样重要。

也许是历史的一种回报,在这个年份里,奥运会在中国举行。中国人把这视为一项“胜利”,更视为30年改革开放的一种精神果实。无可疑义,这确实是一颗滋润的果实。但是,如果把坐标放到戊戌年作思考,我们也可以说,这也是一颗迟到的果实。——在这样一个日子里,回望一下“戊戌”,对我们会有特别的启迪。

在此,我们选取了几部旧籍,把它们重新刊印,算是对那场失败的一种纪念。这种选取基于这样一种认识:戊戌变法不是一项孤立的事件,它至少与马关和谈(1895)和庚子国变(1900)一起,共同构成一个失败的事件。因此,我们选取的旧籍,就不是集中在戊戌变法这一个点上,而是力求展现出它前后的照应。

我们选取了这样三本书作为它核心的展示点,它们是:《马关议和中之伊李问答》、《劝学篇》、《庚子西狩丛谈》。

伊李的马关和谈是19世纪以来最让中国人感到耻辱的一幕。无论是伊藤博文的咄咄逼人,还是李鸿章的努力周旋,都会使我们产生出一种想要更积极地参与历史的情怀和驱动力。——读了这个东西,你才会有有一种爱国的真实愿望。只有了解历史,爱国主义才是有根的。也就是说,爱国首先不是一种观念,而是对历史的经验及其体认。

《马关条约》签订后,直到戊戌变法开始,中国有了一段短暂的思想解放时期(大约两年)。这时期的典型标志,首先是士大夫上书问政的频繁与热切,其次是近代性传媒(报刊)的爆炸式的产生,还有就是学会团体的大量涌现。而戊戌变法,正是这场思想解放

的一种成果。在这个地方，我们没有选取康有为和梁启超对变法屡带夸张的亲笔记述，而是选取了张之洞的《劝学篇》。之所以如此，是基于这样一种认识：戊戌变法有两个界面，一方面，是少数“精英”的现代性观念的现实输入；另一方面，则是本民族文化心理上的努力适应与痛苦挣扎。在这两个界面中，后者可能蕴含着更多的历史真实心态。有一个数据也许最能说明这一点：在变法期间，《劝学篇》印制的数量，约两百万册，而康、梁的那些观念，则并不普及。——这正是我们选取《劝学篇》的理由。

庚子国变（与此相关的概念，是“义和团”和“八国联军”）是这场失败的现实伤痛，但至此，近代中国人开始真正趋向坚忍的努力。这正是 20 世纪中国的开端。《庚子西狩丛谈》是晚清笔记中最好看的一种，也是实录，所以我们选取了它。

这三个选择，可能有点另类，但我们认为是合适的。我们的工作在于：三个文本，我们都找了若干参照性的文本作为旁例，希望能使读者由此窥见历史的更广大的幅员。比如说，《马关议和中之伊李问答》我们采用了《中日战辑》、《东方兵事纪略》等文献作为参照；《劝学篇》我们采用了康有为那几篇“上皇帝书”等作参照；《庚子西狩丛谈》则采用了《庚子国变记》与《拳变余闻》作为参照。我们希望，这能成为一种有张力的阅读。

这三项之外，我们还选取了其他几部旧籍进行刊印，特别是选取了两部小说。一部是梁启超的《新中国未来记》，一部是碧荷馆主人的《新纪元》。这两个文本，透射出的，是那个年代的中国精英对现代性的理解和体认，有极大热情，又有极大局限。这在今天看来，是有启发的。

上稟出版之衷。是为说明。

广西师范大学出版社文化普及编辑室 2008 年 10 月识

编者按：本书参照李希圣著《庚子国变记》（简称“李记”）与罗惇齋著《庚子国变记》（简称“罗记”），及罗惇齋著《拳变余闻》（简称《余简》）三种，书中编辑所加文字均以〔 〕标示，其余通假各字，一仍其旧。

目 录

马关议和中之伊李问答 1

第一次问答节略 3

第二次问答节略 11

第三次问答节略 20

第四次问答节略 28

第五次问答节略 44

附录 75

遣使议和 77

傅相议和 90

台民抗约 136

列国舆论 149

马关议和中之伊李问答

编者按：是书为清光绪二十一年春甲午战败，清廷派全权大臣李鸿章与日本全权大臣伊藤博文在马关议和时辩难之节略。不著撰人。今以姚锡光《东方兵事纪略》之《议款篇》附作边款，俾资互为参证。

第一次问答节略

光绪二十一年二月二十四日午后二点半钟，带同参议李经方及参赞官三人乘轮登岸赴会议公所，与伊藤、陆奥及书记官六人坐定寒暄毕。

伊云：中堂此来一路顺风否？

李云：一路风顺，惟在成山停泊一日。承两位在岸上预备公馆，谢谢。

伊云：此间地僻，并无与头等钦差相宜之馆舍，甚为抱歉！

光绪甲午七月朔，中国始班宣战书。于是高升轮船已燬，牙山屯营已溃。其始固委蛇言款，盖不得已而出于战，当道原无战备之心；识者固知兵气之不振、战局之靡终，必无以善其后。割地偿款之机，已兆于此。

方东事之起也，倭人盛兵渡朝鲜；而我乃始请英使调停，复倚俄使劝阻，其间复要英舰以制倭，又虞英、俄之互忌，终且倚英、俄合力以言和；而于专主

英、俄以外更告法、告德，以求息肩，转以兵备为大忌。而倭使之驻朝者亦时示我以可和之情，摇我耳目。我乃一误再误，游移前却，入其彀中而不之觉也。我方以口舌、文告，日劳精疲神于英、俄、德、法、美五国之交垂五十日，迄无要领；倭人正乐蹈是隙以渡兵朝鲜，争我先着。虽以牙山之求援、世凯之告急，而鸿章答之，辄曰：“坚贞勿怯也”；曰：“静守勿动也”；曰：“已付各国公论”；曰：“英、法现已出场也”。虽奉严旨备战，而固持和局，直于言款之外无措置。各国固知我以言款始、必以求款终，而知我兵之不足战也。倭人遂薄我

李云：岂敢！

伊云：本日应办第一要事，系互换全权文凭。

当由参议恭奉敕书呈中堂面递伊藤，伊藤亦以日皇敕书本交中堂。

伊令书记官阅诵英文与前电之底稿相较，陆奥令书记官将敕书与前电华文之底稿相较，中堂令东文翻译与罗道比较日皇敕书并所附翻译英文底稿毕。

陆云：日皇敕书是否妥协？

李云：甚妥。我国敕书是否妥协？

伊云：此次敕书甚妥。

中堂复令罗道宣诵拟请停战英文“节略”；诵毕，将“节略”面交伊藤。

伊略思片刻，答以此事明日作复。

旋问：两国敕书应否彼此存留？

李云：可以照办。

伊云：顷阅敕书甚属妥善，惜无御笔签名耳！

李云：此系各国俗尚不同；盖用御宝，即与御笔签名无异。

伊云：此次姑不深求；惟贵国大皇帝既与外国国主通好，何不悉照各国通例办理？

李云：我国向来无此办法；且臣下未便相强。

伊云：贵国未派中堂之先，固愿修好；然前派张、邵大人来此，似未诚心修好。中堂位尊责重，此次奉派为头等全权大臣，实出至诚；但望贵国既和之后，所有此事前后实在情节必须明白。

李云：我国若非诚心修好，必不派我；我无诚心讲和，亦不来此。

伊云：中堂奉派之事，责成甚大；两国停争，重修睦谊，所系匪轻。中堂阅历已久、更事甚多，所议之事甚望有成。将来彼此订立永好和约，必能有裨两国。

李云：亚细亚洲，我中、东两国最为邻近，且系同文，诟可寻仇？今暂时相争，总以永好为事。如寻仇不已，则有害于华者未必于东有益也。试观欧洲各国，练兵虽强，不轻起衅。我中、东既在

于成欢、乘我于丰岛，我始仓卒以出于战。兵事既交，瑕衅百出。于是一败于平壤、再败于九连城，而凤凰、岫岩、金州诸城邑相继沦没，辽、沈大惊，大连湾且堕，而议款复起。十月中旬，总署大臣侍郎张荫桓至天津，驻鸿章行署议款事；语秘，外不得闻。二十二日，遣津海关税务司英员德璫璘东渡言款。璫璘遂贲鸿章致日相伊藤博文公文一、私函一，乘“礼和”商船往日本。三十日，抵神户；日本兵库县知事周布公平诒之，为电达内阁。内阁谓：“鸿章腴，非国书也；德璫璘西人，非中国大员也。苟非中国著望大员，且钦派来东，不

与议也。”斥璫磷归。十一月初一日，璫磷乃起棹回华；于是鸿章复有派员会议之请。德璫磷之未东渡也，美国任为我国居间；日本方昵于美，美总统遂命某驻我、驻倭公使为中、倭介绍。时我旅顺既堕、璫磷复归，而柘木城、海城且陷，诸将久无功，议款益急；而倭人须割地并偿四万万两诸说，沸腾中外；朝廷遂决计派大臣东渡议款。倭人复要及国书款式并派全权使臣诸事，皆许之；均自美国公使道达，且聘其前任外部大臣福士达助订和约。遂命侍郎张荫桓、巡抚邵友濂为全权大臣，使日本会议。十二月十二日，荫桓等自山海关乘

同洲，亦当效法欧洲。如我两国使臣彼此深知此意，应力维亚洲大局，永结和好；庶我亚洲黄种之民，不为欧洲白种之民所侵蚀也。

伊云：中堂之论甚惬我心。十年前我在津时，已与中堂谈及；何至今一无变更？本大臣深为抱歉！

李云：维时闻贵大臣谈论及此，不胜钦佩；且深佩贵大臣力为变革俗尚，以至于此。我国之事囿于习俗，未能如愿以偿。当时贵大臣相劝，云中国地广人众，变革诸政应由渐而来。今转瞬十年，依然如故；本大臣更为抱歉！自惭心有余、力不足而已。贵国兵将悉照西法训练，甚精；各项政治，日新日盛；此次本大臣进京与士大夫相论，亦有深知我国必宜改变方能自立者。

伊云：天道无亲，惟德是亲。贵国如愿振作，皇天在上，必能扶助贵国如愿以偿。盖天之待下民也，无所偏倚；要在各国自为耳！

李云：贵国经贵大臣如此整顿，十分羡慕。

伊云：请问中堂，何日移住岸上，便于议事？

李云：承备馆舍，拟明日午前登岸。

陆云：明日午后两点钟便否再议？

李云：两点半钟即来。

李云：我与贵大臣交好已久，二位有话尽可彼此实告，不必客气。此次责成甚重，本大臣诸多为难，惟望贵大臣相谅耳！

伊云：本大臣责成更重。

李云：贵大臣办事有效，整理一切，足征力大心细。

伊云：此系本国大皇帝治功，本大臣何力之有！

李云：贵国大皇帝固然圣明，贵大臣赞助之功为多。

李云：两位（按：指伊藤与陆奥）同居否？

伊云：分居。

招商轮船赴上海，折而东渡。乙未正月初四日抵长崎，美员福世德已先至。初六日，荫桓、友濂抵广岛，登岸分驻春和园及洗心亭（时从行者为内阁侍读瑞良、郎中顾肇新、钱绍桢、道员伍廷芳、梁诚、黄承乙、知府沈铎、张桐华、知州罗庚龄、知县卢永铭、张佐兴、招汝济、布理问徐超、盐大使赵世廉、县丞徐铭、训导沈功章、学生三名、差弁四名、跟役二十四名），遂呈国书。日本亦令其内阁大臣伊藤博文、外务卿陆奥宗光为全权大臣，会荫桓等议约。初七日午刻，互校敕书于广岛县厅；其外务卿陆奥宗光以复函手致我使臣，询我

敕书曾否载明使臣便宜行事，能否专主，毋须电请裁决？明日，荫桓、友濂以实有全权答之。日本终谓我使臣全权不足，非列国议款通例也。是日，复会议于广岛县厅；日人拒甚坚，遂以书告绝荫桓、友濂。是役，日人接待我使臣甚傲，且绝其通华密电。及拒会议，荫桓等尚以实有“全权”固争，且谓文凭中有未备处，可电奏改正。倭弥不允；乃拒送荫桓等长崎，始罢议旋沪。倭之绝荫桓协议也，曾照会驻我、倭美使，谓“中国诚派有位望大员畀以全权，仍可随时开议”；意盖专指鸿章。固策割膏腴、偿巨款，非鸿章不足肩此任也。方

李云：何日来此？

伊云：陆外署三日前到此，本大臣昨日方至。平时往来于广岛、东京之间，乘火车有三十馀点钟之久；办理调兵、理财、外交诸务，实属应接不暇。

李云：贵国大皇帝行在广岛几个月？

伊云：已七月矣。

李云：宵旰动劳，不胜钦仰！

伊云：诚哉万几无暇，凡一切军务、国事以及日行谕旨，皆出自亲裁。

李云：此处与各处通电否？

伊云：与各处皆通。

李云：本大臣有电回国。

伊云：前张大人等来此，本大臣未曾允电；此次自应遵命，飭电局照发。

李云：当时未曾开议故耳。

即彼此相问年岁——伊藤五十五、陆奥五十二。

李云：我今年七十三矣，不料又与贵大臣相遇于此！见贵大臣年富力强，办事从容，颇有萧闲自在之乐！

伊云：日本之民不及华民易治，且有议院居间，办事甚为棘手。

李云：贵国之议院，与本国之都察院等耳。

伊云：十年前曾劝撤去都察院，而中堂答以都察院之制，起自汉时，由来已久，未易裁去。

伊云：都察院多不明时务者，使在位难于办事。贵国必须将明于西学、年富力强者，委以重任，拘于成法者，一律撤去，方有转机。

李云：现在中国上下，亦有明白时务之人，省分太多，各分畛域，有似贵国封建之时，互相掣肘，事权不一。

伊云：外省虽互相牵掣，都中之总理衙门当如我国陆奥大臣一人专主？

李云：总理衙门堂官虽多，原系为首一人作主。

伊云：现系何人为首？

李云：恭亲王。榎本与大鸟两位，现办何事？

荫桓在倭，倭内閣伊藤博文曾私于参贊伍廷芳，有“中堂大可主持和议，贵国何不遣之”之语。荫桓归及沪，遂以电告总署。会威海卫、刘公岛相继陷，海军尽覆，款局益急。十九日，以云贵总督王文韶调署直督、北洋大臣，命鸿章为头等全权大臣，与日本商订和约；鸿章遂入都。其奉使敕文，先由美使田贝电倭议定，并言割地、赔款大略。二月初六日，鸿章复以割地请命，朝廷坚许之；而枢府王大臣亦公请懿旨促鸿章行时，美员福世德亦至沪，旋赴天津。初九日，鸿章遂出都。十九日，鸿章挈其子经方并美员福世德、参赞罗丰禄

等自天津乘“礼裕”、“公义”轮船东渡。二十三日，抵马关。倭人仍以其内阁伊藤博文、外务卿陆奥宗光为全权大臣，俱集马关，以春帆楼为会议所。二十四日，鸿章赴议，互戡敕书，遂将拟请停战英文节略付伊藤博文（此第一次会议）。

伊云：榎本现任农商部，大鸟现为枢密院顾问官。请问袁世凯何在？

李云：现回河南乡里。

陆云：是否尚在营务处？

李云：小差使无足轻重。

李云：全权文凭既已妥善互换，所有应议条款祈即开示，以便互议。

伊云：当照办。

当即与订明日午后两点半钟会议，并订明日午前十点钟移住岸上馆舍，即散。